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晋市应急教发[2022]89号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关于全市培训机构(考试点)安全培训“走过场” 专项整治督查检查情况的通报

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各培训机构(考试点):

根据《山西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对打击假冒政府网站制售假冒安全生产证书专项行动和安全生产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工作推进落实情况进行督查的通知》(晋应急函[2022]21号)和《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开展安全生产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应急教发[2021]232号)要求,4月19—24日市局教育训练科对全市8家培训机构(考试点)开展了全覆盖督查检查,现将督查检查情况简要通报如下:

一、存在突出问题

此次督查检查重点围绕专项整治内容，采取现场查阅资料、听取汇报、座谈反馈等方式进行，共发现隐患和问题 35 条。主要暴露出以下 4 方面的问题：

(一)对专项整治工作重视不够。阳城县安全技术培训中心、沁水县煤矿安全保障中心、晋普山煤矿培训中心、晋城市华港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泽州县安全生产技术培训中心均未结合机构实际制定安全生产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个别机构虽然制定了实施方案，但仅仅一半页纸的内容，充分暴露了各培训机构对专项整治工作重视不够，存在安全生产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在“走过场”。

(二)培训考核档案管理不规范。此次督查检查经现场查阅培训机构(考试点)的培训考核档案，无论是培训档案还是考核档案，“缺斤短两”现象普遍。有的学员未签到签退，有的授课内容与实际授课内容不符，有的开展线上培训未建立培训档案，有的缺实操实训记录，有的无班主任日志、无学员考核情况表、无教学计划执行表等等。

(三)师资力量配备不足。从此次督查检查的情况看，培训机构在培训过程中调整课程现象比较普遍，究其主要原因就是机构培训授课外请教师较多，因工教矛盾导致调整课程现象频繁，其实质反映出的问题就机构师资严重不足，严重影响安全教育培训质量，希望能引起各机构的重视，下大力气加强师资队伍建设。

(四)个别机构实操实训存在“走过场”现象。兰花集团职业培训中心自去年11月份省厅执法检查提出问题,至今未完成整改;晋普山煤矿培训中心实操实训设备陈旧至今未整改;沁水县煤矿安全保障中心部分实操实训设备陈旧至今未整改;晋城市花港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培训教室不满足培训教学要求,考试实操设备未实现“智能+实物”等,安全教育培训存在“走过场”现象。

二、下一步工作意见

针对专项整治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下一步切实抓好以下工作:

(一)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培训机构(考试点)要充分认识安全培训“走过场”带来的严重危害和恶劣影响。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认真督查检查,细化落实责任,迅速部署开展专项整治工作“补课”行动,针对培训工作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切实抓好组织整改工作,确保专项整治工作取得实效。

(二)层层压实责任,强化问题整改。各培训机构(考试点)要针对存在问题认真制定整改方案,逐条逐项梳理,明确责任人,确保整改到位。特别是对档案管理方面“缺斤短两”的问题,要举一反三开展全面清查,该补的补、该完善的完善,避免类似问题在每次督查检查中反复出现。对实操实训场地、设备不符合培训要求的,要倒排工期不折不扣进行健全和完善。对师资配备严重不足的,要及时向上级部门领导多请示多汇报,争取积极支持和有效

解决。尤其是在培训教学管理上要加大力度,健全制度,推动各项措施落实落细。

(三)建立长效机制,提升能力水平。各县(市、区)应急管理局、培训机构(考试点)要以此次专项整治工作为契机,认真反思,深入查找安全教育培训管理、档案管理、培训流程和环节、师资能力水平、考试考核全流程、实操实训设施设备等方面面的隐患问题,切实加大整改力度,持续跟进整改结果,不断提升培训机构(考试点)的能力和水平,推动全市安全教育培训水平再上新台阶。

附件:培训机构(考试点)问题清单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
2022年5月5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培训机构（考试点）“走过场”问题清单

| 序号 | 机构 | 存在问题 | 备注 |
|----|------------------|--|----------------------------|
| 1 | 晋城市应急管理资格考试中心 | 1、未以正式文件印发安全培训及考试管理制度，培训机构与考试点相互重合。未建立“走过场”专项整治问题清单。 | 兼考试点 检查日期： 2022.4.24 |
| | | 2、专职管理人员和专职教师、考务人员和专职教师人员相互重合。 | |
| | | 3、考试档案成绩表无考评员签字。 | |
| | | 4、档案管理不规范。（2021年9月1日晋焦高速全员培训档案教师未签到、学员签到表无培训时间、学员考核档案卡未填写鉴定评语和培训单位意见、无班主任日志、教学计划执行表、综合评估报告和委托协议；2021年5月6日低压电工初训班档案学员签到表中未签到学员无请假条、综合考评报告未盖章未填写日期、教学计划执行表个别老师未签字、教学计划执行表课时与课程不对应、学员考核情况表中班主任鉴定和机构未填写未盖章；2020年9月2日煤气工初训班档案无培训管理测评表和教师满意度测评表） | |
| 2 | 晋能装备制造集团员工素质提升中心 | 1、未以正式文件印发安全培训及考试管理制度，未建立“走过场”专项整治问题清单。 | 兼考试点 检查日期： 2022.4.24 |
| | | 2、医疗救援服务协议和后勤保障服务协议于2022年1月到期。 | |
| | | 3、培训机构部分工作人员与考试点考务人员重复。 | |
| | | 4、档案管理不规范。2021年度“三项岗位人员”考试考核档案未装订，实操考试档案未装入考核档案中。班组长培训档案及考核档案未装订。 | |

| | | | |
|---|---------------|---|----------------------------|
| 3 | 阳城县安全技术培训中心 | 1、未制定机构安全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组织开展自查无自查报告。 | 兼考试点 检查日期： 2022.4.19 |
| | | 2、实操实训教师专业不满足开展相关特殊工种安全培训要求。 | |
| | | 3、未建立考务人员花名表，且培训机构部分工作人员与考试点考务人员重复。 | |
| | | 4、档案管理不规范。（2019年1期档案学员培训未签到签退但有考试成绩；2020年1期班组长档案授课内容和实际授课内容不符；未能提供2019-2020年开展线上培训记录及档案）。 | |
| 4 | 晋城市花港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 1、安全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工作无方案、无部署。 | 兼考试点 检查日期： 2022.4.22 |
| | | 2、培训机构工作人员与考试点考务人员重复。 | |
| | | 3、培训机构（考试点）非独立法人机构，现为公司内设部门。 | |
| | | 4、档案管理不规范（学员档案中无班主任日志、无学员考核情表、无教学计划执行表）。 | |
| | | 5、理论教学、考试机房不符合培训考试要求。新考试点正在建设中。 | |
| 5 | 泽州县安全生产技术培训中心 | 1、未制定机构安全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 检查日期： 2022.4.22 |
| | | 2、专职管理人员更新不及时，离职人员仍在花名表中。专职管理人员和专职教师相互重合。 | |
| | | 3、档案管理不规范。（线上培训档案不健全且未按规定整理装订；2019年7月15日煤矿班组长培训档案个别学员请假后未达培训学时且组织该学员参加考核）。 | |

| | | | |
|---|-------------|--|--------------------|
| | | 1、未制定机构安全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未建立“走过场”专项整治工作问题清单。 | |
| 6 | 兰花集团职工培训中心 | 2、培训过程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未及时修订。 3、机构专职管理人员更新不及时，且专职培训教师非本机构正式员工。 4、机构专职管理人员和专职教师相互重合。 5、档案管理不规范。（2021年6月15日高压电工初训班教师授课内容与课程安排不符；2019年6月16日煤矿安全检查作业培训班无学员评估表）。 6、部分实操实训设备及场地不满足培训教学需求。 | 检查日期： 2022.4.21 |
| 7 | 沁水县煤矿安全保障中心 | 1、未制定机构安全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未建立“走过场”专项整治工作问题清单。 2、未以正式文件印发安全培训管理制度。 3、实操实训教师专业不满足开展相关特殊工种安全培训要求。 4、档案管理不规范。（2021年4月12日井下电气作业初训班4月20日无实训记录）。 5、部分实操实训设备及场地不满足培训教学需求。 | 检查日期： 2022.4.20 |
| 8 | 晋普山煤矿培训中心 | 1、未制定机构安全培训“走过场”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 2、未以正式文件印发安全培训管理制度。 3、教学和实操实训设施设备不满足培训要求。 4、机构非独立法人机构，为企业内设部门。 | 检查日期： 2022.4.21 |

抄送：省应急管理厅、市政府办公室。

晋城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5月5日印发
